第四章　《聖經》中的鴿子

第三章討論了鴿子在古代宗教的角色，從美所不達米亞的巴比倫文獻中，鴿子的形象有「悲傷者」、「傳信者」與「愛」。鴿子這三種被古代宗教所賦予的面貌，都和《聖經》中描述的鴿子有所關聯，本章將在第一節和第二節分別探討《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賦予鴿子的形象。此外，《舊約聖經》中有個先知名叫「約拿」，這個名字的意思就是「鴿子」，也要在第三節討論他所扮演的角色是否與鴿子的形象及聖靈的特質相關。第四節要比較鴿子的記載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之間的差異，思考「聖靈像鴿子」這個象徵的用詞出現在《新約聖經》是否有特別的涵義。

第一節　《舊約聖經》中的鴿子

「鴿子」的希伯來文「約拿」יוֹנָה（jonah），是一個陰性單數名詞[1]，其複數的寫法爲「約寧」 יוֹנִים（jonim），是個帶有陽性字尾的陰性名詞。希伯來文對於鴿子的寫法沒有區分「公鴿」和「母鴿」，鴿子從外觀很難分辨性別。另外在《舊約聖經》有鴿子的另一種類，中文譯爲「斑鳩」，希伯來文「透爾」תּוֹר（tor），此字在英文《聖經》翻譯爲 turtledove，但也有的《聖經》譯爲 dove[2]，「斑鳩」不是本文的研究對象，在此不作討論。

當經文講到「雛鴿」時有兩種不同的寫法，一種是用「雛鳥」גּוֹזָל（gozal），這個字可以指鴿子的雛鳥，也可以指老鷹的雛鳥。用 gozal 講「雛鴿」的用法只有出現一次，在《創世記》十五章九節。另一種普遍使用的「雛鴿」，是以「鴿子的孩子們」בְּנֵי יוֹנָה（bene-jonah）這樣的組合名詞[3]出現，用於所有當作祭牲的雛鴿，這樣的寫法很清楚地說明祭牲是「雛鴿」，不是「雛鷹」，本章討論的對象是在《舊約聖經》中明確記載的「鴿子」和「雛鴿」，不包括經文未指明是「鴿子」的經文[4]。

《舊約聖經》中所記載的鴿子可以歸類爲歸巢的鴿子、當作祭牲的鴿子、有翎毛的鴿子、美麗的鴿子、哀鳴的鴿子、易受引誘沒有考慮的鴿子、顫抖不安的

---

[1] Jonah 同時作爲一個先知的名字，《和合本聖經》譯爲「約拿」，這個用法則爲陽性單數名詞。

[2] 英文聖經 *New King James Version* 和 *New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 翻譯爲 turtledove，*The Septuagint with Apocrypha: Greek and English* 和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譯爲 dove。

[3] 組合名詞是希伯來文特殊的名詞連用，希伯來文的名詞有絕對字型（absolute）和組合字型（construct state）兩種，兩種字型可以組合成一個新字。「鴿子」是絕對字型，「的孩子們」是組合字型，兩字組合成「鴿子的孩子們」。「的孩子們」原意是「的兒子們」，但在經文是泛指小鴿，無分性別。

[4] 《創世記》一章二節言「上帝的靈運行在水面上」，也有人認爲這句經文暗指「鴿子」。

鴿子和以鴿子之名作爲音樂曲調的名稱，以下逐一探討。

（一）歸巢的鴿子

「鴿子」歸巢的特長是鳥類中的奇蹟，牠們的記憶力超強，靠著牠們的視覺和嗅覺從太陽、月亮、星星判斷方位[5]，牠們能夠遠從數百，甚至數千公里飛回自己的家。《舊約聖經》中鴿子第一次出現便是基於牠會判斷方位返回方舟的特長，挪亞以鴿子探視方舟外的水是否減少，來判斷在方舟上的人和動物是否能夠離開方舟[6]。先知以賽亞也以鴿子歸巢來描述在耶和華復興以色列的時候，列國的財富要重新歸向以色列，如同鴿子飛回[7]。鴿子歸巢的特質使牠們成爲最佳的「傳信者」。

（二）當作祭牲的鴿子

《聖經》中的鴿子是祭牲之一，在《利未記》教導獻祭的經文中，有九處講到以鴿子作爲祭牲[8]；在《民數記》也有一處[9]。用作祭牲的鴿子必須是「雛鴿」，除《創世記》十五章九節用「雛鳥」表示外，其餘的經文均使用「鴿子的孩子們」。第一次上帝以雛鴿爲祭物是對以色列的先祖亞伯蘭（Abram 或譯亞巴郎）說的[10]，這句經文使用的「雛鳥」必然是指「雛鴿」而言，不是「雛鷹」，因爲《利未記》中記載鷹類是屬於「不潔淨」的禽類[11]，所有不潔淨的動物都不能用來當作祭牲。鴿子能作爲祭牲用以獻祭，牠們被視爲「潔淨」應該是與牠們食素的覓食習慣[12]和牠們的羽毛因爲能產生粉末，不會沾染污穢[13]有關。

---

[5] 鴿子辨認方位的智慧至今科學家們還沒有一致的認知，甚至有人認爲和辨別磁場有關。

[6] 《創世記》八章六至十二節言「他又放出這隻鴿子去，要看水從地上退了沒有。但遍地上都是水，這隻鴿子找不著落腳之地，就回到方舟挪亞那裡，挪亞伸手把她接進方舟來。他又等了七天，再把這隻鴿子從方舟放出去。在黃昏的時候，這隻鴿子回到他那裡，看阿，一片新鮮的橄欖樹葉在她的嘴裡，挪亞就知道地上的水退了。他又等了七天，放出這隻鴿子去，她就不再回來了。」

[7] 《以賽亞書》六十章八節言「那些飛來如雲，又如鴿子們向窗戶飛回的是誰呢？」

[8] 《利未記》一章十四節爲燔祭、五章七節爲贖愆的贖罪祭、五章十一節爲贖罪祭、十二章六和八節爲生產贖罪、十四章二十二和三十節爲皮膚病贖罪、十五章十四和二十九節爲漏症贖罪。

[9] 《民數記》六章十節爲拿細耳人潔淨贖罪。

[10] 《創世記》十五章第九節言「他對他說：『你要爲我拿一隻三歲的母牛，和一隻三歲的母山羊，和一隻三歲的公羊，和一隻斑鳩，和一隻雛鳥。』」

[11] 《利未記》十一章十三至十九節言「從鳥類中你們當厭惡這些，牠們不能被吃，牠們是可憎的：鵰、狗頭鵰、紅頭鵰、鷂鷹、小鷹、按她的種類。烏鴉、按他的種類。鴕鳥、夜鷹、魚鷹、鷹、按他的種類。鴞鳥、鸕鷀、貓頭鷹、角鴟、鵜鶘、禿鵰、鸛、鷺鷥、按她的種類。戴鵀與蝙蝠。」按取食習性看，這些鳥類均是肉食或雜食性的鳥類。

[12] 鴿子食用穀類、豆類和種子，或是這些東西的加工產品，如饅頭、餅乾、麵包等，鴿子通常並不食葷。

[13] 鴿子的羽毛能夠產生粉末，台灣話中把鴿子稱爲「粉鳥」由此而來，粉末讓全身羽毛粉亮，使羽毛不致沾水，永保光鮮亮麗，污物、污水永遠也沾不上身，只有身體受傷或有病的鴿子才

鴿子和牛、羊、斑鳩是《聖經》中上帝規定的祭牲，《創世記》的記載挪亞出了方舟，獻上所有潔淨的牲畜和所有潔淨的飛鳥，以上下文看鴿子很可能被挪亞作爲燔祭獻給神[14]。鴿子是很早被人類馴養的動物，牠們和牛、羊、斑鳩都是溫馴的動物，很早就與人類共同居住，這使牠們不但容易取得，且牠們被宰殺時反抗性弱，可能是牠們被作爲祭牲的原因之一。

（三）有翎毛的鴿子

「有翎毛的鴿子」是強調鴿子能夠飛到牠想去的地方，《詩篇》五十五篇六節（希伯來經文爲第七節）言：

「我說：誰將給我翎毛像這鴿子，讓我將飛翔，讓我將躺臥。」

「翎毛」是鳥的羽翼或尾部硬挺的長羽毛，是鴿子的飛行的動力羽[15]。這節經文中所提到的鴿子，顯然不具有特別的用意，而是詩人渴望像一隻鳥，有羽毛可以飛翔，躲避被敵人追殺的恐懼。有翅膀能飛翔的鴿子代表了詩人渴望的自由，鴿子作爲聖靈的象徵，也代表了聖靈使人得到自由[16]，擁有聖靈的人就擁有自由。另一方面，鴿子被詩人使用，必然是因爲鴿子是當時普遍的鳥類，和詩人的生活關係密切。鴿子的形象良好，使詩人想到的鳥就是鴿子，且願意以鴿子作爲自己的比喻。

（四）美麗的鴿子

鴿子的美麗是《聖經》中常常使用的，最早出現在《詩篇》，後來的《雅歌》也大量使用。《詩篇》六十八篇十三節（希伯來經文爲第十四節）描述鴿子的翅膀鍍白銀、翎毛鍍黃金。詩人以這樣的裝飾讚美上帝的子民極爲榮美尊貴，可見在詩人的眼中鴿子是極其美麗的。《雅歌》中有六節經文以鴿子描述人的美麗，說這人的雙眼如同「鴿子」[17]，用於形容男子或女子；或男子稱呼所愛的女子爲

會全身淋濕或沾染污穢。

[14] 《創世記》八章二十節言「挪亞爲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所有潔淨的牲畜、所有潔淨的飛鳥獻在壇上爲燔祭。」

[15] 鴿子的羽毛可以分爲廓羽（又稱爲羽衣）和動力羽（又稱爲飛羽）兩類。廓羽是覆蓋全身的羽毛，動力羽特別指產生動力的翼羽和尾羽。

[16] 《哥林多後書》三章十七節言「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那裡，那裡就得以自由。」

[17] 《雅歌》一章十五節言「看阿，妳是美麗的，我的女友，看阿，妳是美麗的，妳的雙眼是鴿子們。」
《雅歌》四章一節言「看阿，妳是美麗的，我的女友，看阿，妳是美麗的，妳的雙眼是鴿子們透過妳的帕子，妳的頭髮像從基列山喧騰下來的山羊群。」

「我的鴿子」[18]。在愛侶的眼中，鴿子是表示美麗和可愛的形象，鴿子優美的外型和色彩多變化的雙眼[19]，成爲詩歌中的美麗象徵。把情人稱爲鴿子可能是由於鴿子在古代就已經是「性愛女神」伊斯塔－阿斯塔特（Ishtar-Astarte）身邊的神鳥，當時人心目中鴿子和「性愛」是密切相關的。

（五）哀鳴的鴿子

《舊約聖經》用鴿子的叫聲來表達人受苦的哀嚎，鴿子的「叫」出現四次的經文分別用了三個不同的希伯來文字[20]，中文《和合本》的翻譯配合上下文均譯爲「哀鳴」。這四段講述鴿子哀鳴的經文有兩次出現在《以賽亞書》：一處描述希西家王患了重病，向上帝求醫治，他描述病中哀鳴痛苦的情況[21]，一處描述以色列人因他們的罪孽被上帝滅絕的呼喊，如同鴿子們的叫聲[22]。第三次出現在《以西結書》，猶大和以色列都已經亡國，百姓被擄到巴比倫，先知以西結預言以色列的結局，他們將爲自己的罪導致國家的滅亡哀嚎[23]。第四次出現在《那鴻書》先知預言亞述的首都尼尼微將要滅亡，女奴們[24]像鴿子的聲音正呻吟著[25]。鴿子沒有聲帶，牠們的聲音低沉，有如哀哭。前文提及在巴比倫的文獻就已經有用鴿子描述人的悲傷，人們以鴿子比喻自己的哀傷顯示出人對鴿子的叫聲非常熟悉，且對鴿子有很好的印象。

《雅歌》五章十二節是描述男子，言「他的雙眼像鴿子們在水的河床們旁，正用牛奶洗浴，正坐在滿（水）旁邊。」

[18] 《雅歌》二章十四節言「我的鴿子，在這岩石的裂縫，在陡上岩石的隱密處，請妳讓我得見妳的外貌，請妳讓我得聽妳的聲音，因爲妳的聲音甜美，妳的外貌可愛美麗。」
《雅歌》五章二節言「我正睡著，我的心卻醒著，我所愛者的聲音正敲我的門，對我（說）：我的姊妹，我的女友，我的鴿子，我的完全人，因我的頭被露水裝滿了，我的卷髮被夜晚的水滴（裝滿了）。」
《雅歌》六章九節言「她是唯一的，我的鴿子，我的完全人，對她的母親她是唯一的，對她的生育者她是純淨的，眾女兒們看見她，王后們和嬪妃們讚美她有福。」

[19] 鴿子的眼睛長在頭的兩側，眼睛的虹膜有許多不同的顏色，紅、黃、藍、綠都有，還有混合不同顏色的虹膜，鴿子眼圈的大小有極大的個別差異。

[20] 《以賽亞書》三十八章十四節和《以賽亞書》五十九章十一節用 הגה（he-gimel-he）有「動物威嚇的叫聲、鴿子咕咕叫、人的呻吟」、「思想」、「（詩歌用的）說」等義，《以西結書》七章十六節用「指人或動物或樂器各種聲音的表達」的 המה（he-mem-he），《那鴻書》二章七節（希伯來文經文爲第八節）用「呻吟」 נהג（nun-he-gimel）。

[21] 《以賽亞書》三十八章十四節言「像一隻燕子，一隻鶴，我將如此唧渣叫，我將咕咕叫像這隻鴿子，我的雙眼因仰觀而困倦，我的主，我受欺壓，求你爲我作保（指上帝爲他出面）。」

[22] 《以賽亞書》五十九章十一節言「我們全部咆哮如熊們，我們咕咕大叫如鴿子們，我們堅持等候公平，但卻沒有；指望拯救，她（指拯救）已離我們很遠。」

[23] 《以西結書》七章十六節言「他們的脫逃者們脫逃，且他們向著這群山，像群山谷的鴿子們他們全部咕咕叫，各人因他的罪孽。」

[24] 這句經文中所說的「她」並不確知指誰，可能是指「王后」，也可能是「女性的神明」。因此依照「她」的譯法不同，「女奴們」也可能是「宮女們」或是「女神的祭司們」。

[25] 《那鴻書》二章七節（希伯來文經文爲第八節）言「它是確立的：她被裸露，她被擄去，且她的女奴們正呻吟像鴿子們的聲音，正用手搥打在她們的心上。」

（六）易受引誘沒有考慮的鴿子

在《舊約聖經》中惟有一處對於鴿子的描述是負面的，在基督新教的《和合本》和基督公教[26]的《思高譯本》均譯爲「愚蠢無知」，但是這段出自《何西阿書》七章十一節[27]的經文譯爲「易受引誘沒有考慮的」[28]更好。埃及引誘以色列，要以色列依賴埃及的保護，抵禦亞述的侵犯，但是最後埃及自己都敗在亞述手中。亞述也引誘以色列，要他們不必呼求埃及的幫助，亞述可以與以色列和睦相處，但是最後亞述滅亡了以色列。以色列就像一隻沒有考慮、容易受引誘的鴿子，被別的國家騙來騙去。

（七）顫抖不安的鴿子

在《耶利米書》以鴿子在深淵口搭窩，描述摩押人心裡不安，他們即將被以色列的神耶和華懲罰。一般的野獸無法抵達在深淵口的鴿巢，讓鴿子能夠遠避災難[29]。另外，《何西阿書》說到鴿子顫抖不安[30]，神要對以色列施恩，讓他們這些被擄去亞述地的人能夠回來住在自己的房子裡，但是這些人是因爲犯罪而遭到亡國的下場，離別的家園也必殘破不堪，因此他們從逃亡之地回來時，是帶著顫抖不安的心情。這兩段經文可以看出人們對鴿子的認知，與老鷹作比較的方式，在老鷹追殺下鴿子是顫抖不安的。

---

[26] 「基督公教」即華人通稱的「天主教」。房志榮神父建議按照中國學者何光滬的看法，基督宗教的三個大宗：「天主教」應該稱爲「（基督）公教」，「東正教」應該稱爲「基督正教」，「基督教」稱爲「基督新教」。

[27] 《何西阿書》七章十一節言「以法蓮好像鴿子愚蠢無知；他們求告埃及，投奔亞述。」

[28] 被譯爲「愚蠢」的這個字 פּוֹתָה（potah）是由字根「引誘」פתה（pe-tav-he）形成的陰性單數分詞，原意指鴿子是「易受引誘的」。《七十士譯本》把這個字譯爲 ἄνους（anous），意思是「無理性的」，許多英文譯本由這個字翻譯爲 silly，《和合本聖經》和《思高譯本聖經》翻譯的「愚蠢」可能就此產生。被譯爲「無知」這個字 אֵין לֵב（ein lev）是「沒有心」的意思，《七十士譯本》按照希伯來文譯爲 οὐκ ἔχουσα καρδίαν（ouk echousa kardian），意思是「沒有心」，英文譯本多譯爲 without sense 或 senseless，《和合本聖經》和《思高譯本聖經》就翻譯爲「無知」。「心」在猶太文化中是「感覺、感情和各種裡面思想活動的所在」，「無心」對照前面的「易受引誘」是指鴿子「沒有考慮」。在這句經文的「愚蠢無知」是指鴿子沒有考慮而容易受引誘，顯出鴿子心思單純，欠缺周全的思考。

[29] 《耶利米書》四十八章二十八節言「他們離棄城市們且居住在這岩石中，摩押的居民們，他們像一隻鴿子，築巢在深谷口對面。」

[30]《何西阿書》十一章十一節言「他們將如禽鳥從埃及顫抖不安，且如鴿子從亞述地。並且，我要使他們住在他們的房子（複數），這是耶和華說的。」

「顫抖不安」這個字 חרד（chet-resh-dalet）在《和合本聖經》譯爲「急速而來」《思高譯本聖經》譯爲「急速飛來」，明顯的和希伯來原文不同。這個字在《七十士譯本》譯爲 ἐκστήσονται（ekstesontai），意思是「他們將被驚」，西英對照的《七十士譯本》的英文譯爲 They shall be amazed 並加上 and fly，英文 *New King James Version* 和 *New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 譯爲 They shall come trembling，英譯本正確地翻譯了「顫抖不安」的意思，中文譯本的翻譯失落了原意。

（八）鴿子作爲音樂曲調名

《詩篇》五十六篇開始的標題有「調用遠方無聲鴿」字句，「無聲鴿」的原意是「變啞的鴿子」，可能是指詩人過度哀傷而哭啞了聲音[31]。由於在前面的五十五篇寫到：「我說，誰將給我翎毛像這鴿子，讓我將飛翔，讓我將躺臥。」這兩篇同爲大衛所寫的詩可能有所關聯，被敵人追殺的大衛如同被老鷹追殺的鴿子，詩人但願自己是有翅膀的鴿子，可以遠遊宿在曠野。然而詩人卻整日哀聲悲嘆[32]，哭啞了聲音，如同變啞的鴿子。這裡雖然是作爲音樂曲調名稱，不是指真的鴿子，但可以從其他《詩篇》採用的曲調名稱看出這些被用作曲調名稱的都是當時的人所熟悉的東西，如百合花[33]。鴿子必然也是當時的人所熟悉的鳥類，經常被用作悲傷的代表。

總結前述的鴿子形象，可以看出在《舊約聖經》中鴿子的形象是很多樣化的。在這些形象當中，「歸巢的鴿子」看出鴿子作爲「傳信者」的角色，這是鴿子的本能，也是遠自古代美所不達米亞宗教中的鴿子就有的形象，與聖靈傳達神的信息是相同的形象。「當作祭牲的鴿子」顯示鴿子被上帝視爲「潔淨」的動物用以「獻祭」，如同聖靈的潔淨無瑕，並且降臨在耶穌身上的鴿子，暗示把鴿子作爲祭牲的形象賦予了潔淨無瑕的耶穌，符合了他成爲代罪祭牲之形象。

鴿子在古代宗教中重要的特質「愛」，在《舊約聖經》也表露無遺，「美麗的鴿子」是「愛」的代言者，鴿子是相愛的情侶相互的稱謂，如同聖靈把「上帝的愛」澆灌在人心裡[34]，並且聖靈使人明白「基督的愛」[35]，接受聖靈的人就結出「愛」的果子[36]。前文提及鴿子在美所不達米亞和克里特島的宗教形象乃是性愛及多產，從《舊約聖經》看鴿子作爲「愛」的形象並沒有強調多產，也沒有作爲大母神使大地豐饒的形象，鴿子的形象已然改變，成爲單純「愛情」的形象，

---

[31] 《詩篇》五十六篇言「予伶長按變啞的鴿子（在）遠方，屬大衛金詩，在非利士人在迦特捉住他時。」「變啞的鴿子」可能是一種曲調名稱，也有人說「變啞」אֵלֶם（elem）一字是「眾神」אֵלִים（elim）的讀音。「變啞的鴿子」可能指鴿子哀鳴過度而失去聲音；「眾神的鴿子」也許是說到神鳥鴿子。

[32] 《詩篇》五十五篇十七節（希伯來文經文十八節）言「我要晚上、早晨、晌午哀聲悲歎，他也必聽我的聲音。」

[33] 《詩篇》四十五篇和六十九篇是「調用百合花」，六十篇和八十篇是「調用爲證的百合花」。

[34] 《羅馬書》五章五節言「因爲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上帝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

[35] 《以弗所書》三章十六至十八節言「求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藉著他的靈，叫你們裡面的人力量剛強。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

[36] 《加拉太書》五章二十二節「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愛....」。

這樣的改變正如希臘女神阿芙羅狄特的面貌也從伊南娜性愛和使大地豐饒的形象變成美麗與愛情的形象。

「有翎毛的鴿子」、「哀鳴的鴿子」、「易受引誘沒有考慮的鴿子」、「調用遠方無聲鴿」都顯出人以鴿子的形象自比，鴿子的哀鳴如同人的哀傷，人也渴望像鴿子那樣的自由，逃避敵人的追殺。然而鴿子哀傷的形象僅出現在文獻中，從未出現在古代女神的神性身上。

第二節　以鴿子爲名的先知約拿

《舊約聖經》中有一卷《約拿書》，記載一位叫做「鴿子」יוֹנָה（Jonah，音譯約拿）的先知，上帝呼叫他去亞述首都尼尼微宣告上帝將毀滅那城的信息，他違抗了上帝的呼召，坐船欲前往他施[37]逃避神。半途在海上，上帝使狂風大作，船隻幾乎沉沒，船員們擧籤看是誰把這災難帶給了他們，擧出了約拿。約拿坦承他正逃避上帝，船員必須將他投入海中，狂風才會平息。船員們努力要將船靠岸，但是無法達到後，將約拿投入海中，風浪立刻平靜。上帝安排一隻大魚吞下約拿，他在魚腹三日三夜，懇求祈禱，後來上帝叫魚把他吐在乾地上。上帝再次呼叫約拿去尼尼微，他遵命前往，在尼尼微宣傳信息後，全城從上到下的人和牲畜都披麻禁食悔改，上帝收回了他原本要降的災難。上帝沒有按照所說的降災使約拿不悅，他搭棚坐在城外，要看那城究竟如何，上帝安排一棵蓖麻長高，影子遮蓋約拿的頭，讓他免於曝曬的苦楚，使他大爲喜悅。次日，上帝又安排一條蟲子咬死這棵蓖麻，再安排炙熱的東風曝曬約拿，他痛苦求死。最後，上帝以這棵蓖麻教導約拿明白神對尼尼微大小百姓和牲畜的愛惜。

「約拿」以「鴿子」爲名，除他之外，《聖經》裡沒有第二個人用這個名字，而且這個字還是個陰性名詞，作爲男性先知的名字更爲特別。「約拿」這個先知在另一卷書《列王紀下》十四章二十五節短暫出現[38]，在《新約聖經》主耶穌以約拿來和他自己作比較，說約拿三日三夜在大魚肚腹中，他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裡頭，尼尼微聽了約拿所傳的就悔改了，他比約拿更大，但是這個世代的人卻不悔改[39]。

約拿沒有在《約拿書》中宣稱他寫作此書，《約拿書》的作者通常都被認爲不是

---

[37] 「他施」地點不詳，可能在今天的西班牙或義大利。

[38] 《列王紀下》十四章二十五節言「他（指耶羅波安二世）收回以色列邊界之地，從哈馬口直到亞拉巴海，正如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藉他僕人迦特希弗人亞米太的兒子先知約拿的手所說的。」

[39] 《馬太福音》十二章三十八至四十一節、《馬太福音》十六章四節和《路加福音》十一章二十九至三十二節。

約拿[40]，這卷書的用詞顯示出受到亞蘭文的影響，亞蘭文是被擄之後的猶太人所用的語言，書中顯出對異教徒的寬容態度也是屬於被擄之後的觀念，這種觀念是與《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狹窄的排他主義不同，因此，《約拿書》寫作的年代被認爲是在波斯帝國時期，大約在公元前 400 年，或是更可能在希臘時期[41]。

由於在《舊約聖經》中，有五次鴿子被用來代表以色列民族[42]，因此有許多學者便以「約拿」作爲以色列民族，以「大魚」[43]作爲巴比倫的預表。他們認爲整個故事是說明以色列民被上帝呼召把真理[44]傳給巴比倫人，以色列民逃跑，於是被大魚代表的巴比倫吞下帶到被擄之地，在那裡以色列民將悔改歸向神並得到赦免和重建，以色列民希望神處罰巴比倫，如同約拿希望看見尼尼微的毀滅。約拿被神教導他的想法是錯誤的，上帝的慈悲是遍及全人類的，以色列人也要被如此教導[45]，由於《約拿書》中「大魚」דָּג גָּדוֹל（dag gadol）的用字不同，這種說法是有疑問的。

從表面看，人們很容易認爲約拿是個膽怯的先知，他得知上帝的呼召要他去敵國亞述傳遞信息，卻以逃避回應，或以爲約拿不願意見到尼尼微城被神拯救，以致不願意去向他們傳遞信息。事實上，約拿是個非常了不起的先知，他不但知道神的旨意，還知道神最後不會降下所說的災難。《約拿書》四章二節約拿向神禱告：

「....我知道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上帝，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

---

[40] 也有許多學者抱持傳統的看法，認爲《約拿書》的作者就是約拿本人，《約拿書》寫作的年代就相對提早很多，約拿活在耶羅波安二世在位時期，約爲公元前 793-753 年。其中有 E. B. Pusey, T. T. Perowne, Principal George C. M. Douglas, and E. D. Hart-Davies. 後來還有 G. L. Robinson, G. L. Archer, Jr., S. J. Schutltz, and H. L. Ellison。Frank E. Gaebelein, *Four Minor Prophets - Obadiah, Jonah, Habakkuk, and Haggai - Their Message for Today* (Chicago, IL: Moody Press, 1976), 59.

[41] Julius A. Bewer, *The Prophets in the King James Version with Introduction and Critical Notes*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Publishers and London: Eyre and Spottiswoode Limited, 1955), 613.

[42] 《詩篇》六十八篇十三節、《何西阿書》七章十一節、《何西阿書》十一章十一節、《以賽亞書》五十九章十一節和《以西結書》七章十六節。

[43] 《耶利米書》五十一章三十四節言「以色列人說：『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吞滅我，壓碎我，使我成爲空虛的器皿。他像大魚，將我吞下，用我的美物充滿他的肚腹，又將我趕出去。』」《耶利米書》使用的「大魚」תַּנִּין（tanin）有大魚、蛇、海怪之意，與《約拿書》用的「大的魚」דָּג גָּדוֹל（dag gadol）不同，顯出在《約拿書》中的「大魚」是很平凡的一隻很大的魚，並非是影射巴比倫的海怪。

[44] 約拿的父親名叫「亞米太」אֲמִתַּי（amitai），這名字有「真理」אֱמֶת（emet）的涵義，因此約拿被認爲是「真理之子」。

[45] Julius A. Bewer, *The Prophets in the King James Version with Introduction and Critical Notes*, 614.

從約拿的申訴可以看出他的逃避是因爲他知道神有豐盛的慈愛，將後悔不降所說的災，他若是去傳道就將被視爲「假先知」，按照摩西的律法[46]，先知所傳講的話若是沒有應驗，就可證明這個先知是擅敢用神的名自己說的，他將被處死。約拿的逃跑是爲了自己先知的名聲，爲自己的生命，並不是爲了逃避神呼召的任務。後來約拿被迫按著神的要求去尼尼微傳道，他不但完成了這個「傳信者」的任務，還得到了尼尼微全城正面的回應，人與牲畜都披麻悔改，使上帝後悔不降下所說的災難。以約拿逃避的行爲，他是《舊約聖經》中失敗的先知，以約拿洞悉上帝的行爲和他傳道的果效，他卻是先知中的成功者。鴿子在人們的心目中也是鳥類的弱者，不敵老鷹的追殺，然而鴿子卻擁有堅強的生命力和快速的繁殖能力，使牠們數千年來沒有被滅絕，至今仍然爲數可觀，並仍然爲人類擔任「傳信者」的任務[47]。

從另外一個角度看這卷書，《約拿書》三章四節記載約拿向尼尼微的人宣告上帝說：

「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

後來，《約拿書》三章九節言：

「於是上帝察看他們的行為，見他們離開惡道。他就後悔，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

---

[46] 《申命記》十八章二十至二十二節言「若有先知擅敢託我的名，說我所未曾吩咐他說的話，或是奉別神的名說話，那先知就必治死。你心裡若說『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話，我們怎能知道呢？』先知託耶和華的名說話，所說的若不成就，也無效驗，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敢自說的，你不要怕他。」

[47] 在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戰，比利時、法國、德國、英國和美國都利用鴿子在鎗林彈雨中傳遞信息，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後在比利時的布魯塞爾（Brussels）和法國的莉勒（Lille），國家爲陣亡犧牲的「鴿子士兵」（the soldier pigeon）豎立紀念碑，鴿子死亡的數量無法計算，在二萬至五十萬隻之間，在德軍佔領比利時的期間就拿走了一百萬隻鴿子。今天在通訊困難或爲了不被敵人偵測的情況下，鴿子仍然爲人類傳遞信息。Wendell Mitchell Levi, *The Pigeon* (Sumter, SC: Levi Publishing Co., 1992), 6-10. 美國在七十年代，仍利用鴿子作間諜，他們發明微形的竊聽器，安裝在受過訓練的鴿子腳上，鴿子由於激光束的指引，飛到偵察地點，就停在窗台上，用嘴啄下竊聽器，竊聽器的特別開關立即打開且自動脫離鴿腳，落在指定的窗台上，鴿子就從容地飛走了，任何人不會懷疑鴿子飛到窗台邊歇歇腳，也根本沒料到鴿子是個飛來的間諜。鄭琳枝，《鴿子的故事》（台北市：台灣省立博物館出版部，1989）3-4。根據伊朗改革派報紙《Etemad-e Melli》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援引匿名安全官員的話稱，伊朗納坦茲地區的安全部隊在一處核設施附近抓獲兩隻「間諜鴿」，這兩隻鴿子涉嫌接近伊朗的鈾濃縮設施並竊取相關情報。其中一隻鴿子的腳上套者一些金屬環狀物，身上還有一些看不見的細線。經過仔細的檢查，安全官員發現這些金屬環狀物和細線其實是微形間諜裝置，可以自動將監測到的數據儲存並傳走。香港新浪網 2008 年 10 月 21 日發布新聞「伊朗稱西方試圖利用鴿子窺探其核設施」news.sina.com.hk。

此處清楚看見上帝出爾反爾，沒有按照自己所說的對待尼尼微。上帝知道，他對尼尼微的人若施行恩典，約拿就會被認定是「假先知」，上帝也成了「說了不算」的神，但是上帝還是賜下了恩典，饒恕了尼尼微的人。約拿的經歷說明「神現在說的話」－神現在給約拿的命令，是超乎神過去說的話。《約拿書》顯示上帝對約拿說的話，比當時代的人所擁有神過去藉著摩西頒布的《律法》更加重要。聖靈對信徒的指引，豈不是就是「神現在說的話」，重要性是超乎《聖經》－「神過去說的話」[48]。

這卷書還說明了「神的愛」超過了他自己說的話。原來上帝要約拿去尼尼微宣告尼尼微的傾覆，後來，上帝察看了他們的行爲，見他們離開惡道，他就後悔，不降災與他們。約拿忠心於先知的職分，但是他計較的是神的話有沒有應驗，忽略了神的愛超過神說的話。「愛」是基督宗教信仰強調的真理，上帝要約拿看見「愛」的重要，如同《約拿書》的結語四章十一節說：

「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的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

「神的愛」是《約拿書》的主題，當約拿逃往他施，神愛那些異教的水手們，垂聽他們的禱告，使他們不被約拿連累；神愛約拿，幫助他回頭去傳道，去經驗神，更深認識神；神愛尼尼微全城的人和牲畜，不忍滅絕他們。約拿名爲「鴿子」，鴿子在古代宗教的角色和《舊約聖經》中均是「愛的代言者」。《新約聖經》中聖靈與上帝的愛也關係密切，這個部分本文將在第五章說明。

第三節　《新約聖經》中的鴿子

「鴿子」在《新約聖經》希臘文的用字是 περιστερά（peristera）是個陰性名詞，複數型是 περιστεραί（peristerai），在語源的探索上這是個來源不明的字。若從現代希臘文的「鴿子」πελιστέρι（pelisteri）來看，這個字的起源是 πελιός（pelios）意思是「暗灰色」。也有人以宗教的聯想猜測，「鴿子」（peristera）這個字是借用閃族語 perach-Ishtar，意思是「伊斯塔的鳥」[49]，巴比倫女神伊斯塔（Ishtar）的神鳥是鴿子[50]。如第三章所述，女神伊斯塔－阿斯塔特的信仰是遍及整個敘利亞

[48] 《聖經》是神過去說的話，乃是以人類的時空觀念而言，就傳統神學的觀點《聖經》是超越時空的。

[49] Gerhard Kittel and Gerhard Friedrich,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2006), 46.

[50] 若是這個猜測是真實的話，除了反映古代世界的交流外，也顯示早期希臘語與閃族語言同樣是由腓尼基語發展出來的。按照蘭丁（Thomas O. Lambdin）所述古代語言的關係，「原始字母」（*Uralphabet*）分出了四支，一爲早期南方閃族語言（*frühsüdsemitisches*），由此發展出南北兩支

和巴勒斯坦，並傳到埃及，腓尼基位於古代敘利亞地區，腓尼基語以「伊斯塔的鳥」稱呼這位女神的神鳥「鴿子」是可以理解的，後來的希臘語「鴿子」可能受腓尼基語的「鴿子」影響，使這個希臘語的源頭涉及了伊斯塔的信仰。

《新約聖經》所記載的鴿子比《舊約聖經》少很多，可以歸納爲象徵聖靈的鴿子、純潔的鴿子、作爲祭牲的鴿子，以下逐一討論。

（一）象徵聖靈的鴿子

在《新約聖經》的四卷《福音書》－《馬太福音》[51]、《馬可福音》[52]、《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53]都記載「聖靈像鴿子」降下，落在受浸後從水裡上來的耶穌身上。《路加福音》三章二十一至二十二節寫到：

眾百姓都受了浸，耶穌也受了浸，他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聖靈降臨在他身上，以肉體的形狀像一隻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

文中使用「肉體的形狀」（σωματικῷ εἴδει，somatiko eidei）一詞，確切的表示這隻鴿子是非常具體的以肉身呈現，而非心裡的想像。《聖經》的記載並沒有提到這隻鴿子的顏色，在早期的文學或藝術中均以一隻「白色」的鴿子表示聖靈，有時口中啣著一支橄欖枝子，出現在馬利亞或耶穌的圖像中，這是受到早期教會講道的影響，他們以挪亞方舟的鴿子[54]比喻災難過去的和平[55]。

阿拉伯語（*nordarabisches, südarabisches*），二爲西乃語（*sinaitisches*），三爲腓尼基語型（*phönizischer Typus*），由此發展出腓尼基語（*phönizisches*），由腓尼基語又發展出希伯來語（*hebräisches*）、亞蘭語（*aramäisches* 或譯阿拉姆語，現代方形字體的希伯來語由此產生）和早期的希臘語（*frühgriechisches*，古義大利的 *etruskisches* 和拉丁語由此產生），四爲烏加列特語型（*ugaritischer Typus*）。Thomas O. Lambdin, *Lehrbuch Bibel-Hebräisch* (Giessen, Germany and Basel, Switzerland: Brunnen Verlag, 1993), XXII.

[51] 《馬太福音》三章十六節言「耶穌受了浸，立即從水裡上來。看哪，天爲他打開了，他看見上帝的靈正降下，像一隻鴿子，來到他身上。」

[52] 《馬可福音》一章十節言「他立即從水裡上來，他看見天裂開，這靈像一隻鴿子降下進入他裡面。」

[53] 《約翰福音》一章三十二節言「約翰又作見證說：『我看見聖靈，像一隻鴿子從天降下，留住在他身上。』」

[54]《創世記》第七到九章挪亞的故事。

[55] Gerhard Kittel, Gerhard Friedrich,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72.

（二）純潔的鴿子

耶穌傳道用了一個鴿子的比喻，記載在《馬太福音》十章十六節：

看阿，我差遣你們像羊們在狼們中間。你們要聰明像一條蛇，且純潔[56]像鴿子們。

信徒們雖然被差遣到這個混亂的世界，好像羊在狼中間，但是他們要像純潔不受污染的鴿子，保持純淨的本性。這個耶穌親口所說的比喻把鴿子的形象描述的非常完美，耶穌來到這個世界正如羊在狼群中，耶穌像鴿子般的純淨，不受世界的敗壞風俗影響，早期的教會有人以鴿子比喻耶穌基督[57]，也有人以鴿子爲自己的比喻[58]，可能是受到這句話的影響，加上古代以色列宗教中認定鴿子是「潔淨」的動物，具有作爲祭牲獻給神的犧牲形象。聖靈也是帶著這樣「潔淨」的本質來到世界，進入人心，要使人具有純潔不受污染的品格。

（三）作爲祭牲的鴿子

鴿子作爲一種獻祭的祭牲由來已久，從《舊約聖經》的《利未記》就多次提到當人的經濟能力不能夠獻牛、羊這樣昂貴的祭物時，他們可以用斑鳩或鴿子的雛鳥取代。《新約聖經》鴿子作爲祭物出現，最早是在耶穌的父母爲這個孩子的出生，獻上雛鳥作爲祭牲。《路加福音》二章二十四節：

並且獻上祭物按照在主的律法所說的，一對斑鳩或是兩隻鴿子的雛鳥。

「主的律法」指的是《利未記》第十二章的條例，婦女產下兒子之後，等到家居三十三天後身體潔淨，要獻祭給上帝。她要獻一隻一歲的羊羔爲燔祭和一隻雛鴿或斑鳩爲贖罪祭，無力負擔羊羔的人可以用雛鴿或斑鳩取代羊羔，就取兩隻雛鴿或斑鳩，一隻獻爲燔祭，一隻獻爲贖罪祭。從《舊約聖經》律法的要求比較《新約聖經》的記載可以斷定耶穌的父母沒有很好的經濟情況，因此他們以斑鳩或雛鴿作爲祭品。

此外，鴿子作爲祭品在耶穌潔淨聖殿的經文亦有提及，這個事情記在《馬太福音》[59]、《馬可福音》[60]和《約翰福音》[61]。這三段的經文提到在希臘化時代的聖

---

[56] 「純潔」這個字 ἀκέραιοι (akeraioi) 是「不變壞的、純樸的、純潔的」，指「高尚不被污染的節操」。《和合本聖經》譯爲「馴良」，顯然與原意不符，《思高譯本聖經》譯爲「純樸」。

[57] Gerhard Kittel, Gerhard Friedrich,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70.

[58] Gerhard Kittel, Gerhard Friedrich,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71.

[59] 《馬太福音》二十一章十二節言「且耶穌走入這殿，趕出所有在殿裡作買賣的人，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複數）的椅子。」

[60] 《馬可福音》十一章十五節言「他們來到耶路撒冷，耶穌走進這殿，他開始趕出在殿裡作買

殿景象，那裡充滿買賣祭牲和兌換銀錢奉獻的人，其中有販賣鴿子的人，而且不只一個人。三處的經文都沒有說到斑鳩，看出在那時人們主要的雛鳥祭牲是鴿子，可能有人大量飼養鴿子拿到聖殿出售。作爲祭牲的鴿子，如前文所述，牠們在以色列宗教中被視爲「潔淨」的動物，《新約聖經》以鴿子象徵聖靈，看來作者認爲聖靈的潔淨無瑕是與鴿子潔淨的形象能夠比擬的。

第四節　鴿子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中的比較

《舊約聖經》中描述「歸巢的鴿子」看出鴿子作爲「傳信者」的角色，這是鴿子的本能，也是遠自古代鴿子就有的形象。《新約聖經》聖靈以鴿子的形體降臨在耶穌身上，緊接著從天上有聲音傳達神的信息，作爲「傳信者」的鴿子，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形象是相同的。

《舊約聖經》的鴿子「當作祭牲」顯示牠們被上帝視爲「潔淨」，可以作爲「獻祭」使用，《新約聖經》中的鴿子不但仍然是獻祭的祭牲，似乎比牛羊更爲普遍被作爲祭牲，甚至聖殿有販賣鴿子的商販。鴿子的「潔淨」形象如同聖靈的潔淨無瑕，鴿子的「犧牲」形象如同受聖靈降臨在身上的耶穌，鴿子暗示了潔淨無瑕的耶穌將作爲祭牲，符合《新約聖經》賦予耶穌來到世界爲人犧牲的形象。

《舊約聖經》中「有翎毛的鴿子」、「哀鳴的鴿子」、「單純易受引誘的鴿子」、「調用遠方無聲鴿」都顯出人以鴿子的形象自比，他們對鴿子必不陌生，能夠理解比喻。《新約聖經》時代的人看來也熟悉鴿子，耶穌親口教導門徒要像純潔不受污染的鴿子，保持純淨的本性。《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都顯示鴿子是屬於人們生活中常見的鳥類，人們想離開所處的困境時，渴望自己能像鴿子飛翔；人們面對哀傷的處境以鴿子的哀鳴自比，哭泣至沒有聲音就像變啞的鴿子；人們描述人的單純易於受騙也想到鴿子；跟隨耶穌的人被勉勵要像鴿子純潔不受污染。比喻的特質是接受的人熟悉比喻引用的事物，使人更加明白所要說的話，《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都顯示鴿子是與人親近的鳥類。

鴿子重要的特質「愛」，在《舊約聖經》表露無遺，「美麗的鴿子」除了反映聖靈的美好屬性，也是「愛」的代言者，鴿子是相愛的情侶相互的稱謂，然而在《新約聖經》中沒有論及鴿子「愛」的特質。《新約聖經》中提到的鴿子比《舊約聖經》明顯的減少，這與《新約聖經》除《福音書》外的背景看來都離開了

賣的人，推倒這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之人（複數）的椅子。」

[61] 《約翰福音》二章十四到十六節言「他發現在這殿裡有賣牛和羊和鴿子（複數）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正坐著。他用繩子作成鞭子，把所有的從這殿趕出去，牛和羊，倒出兌換銀錢之人兌換的錢，推倒桌子。又對賣鴿子（複數）的人（複數）說，把這些從這裡拿走，不要把我父親的房子作成買賣的房子。」

鄉村進入了城市可能有關，尤其保羅所引用的比喻明顯地受到希臘化的羅馬社會影響，減少動植物的比喻，而用在軍中當兵的、比武的[62]和運動跑步[63]等取代。因此，從鴿子出現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中的形象，只有「傳信者」和「作爲祭牲」的角色是相同的，這兩個角色都關係於鴿子的本能，牠們天生具有歸巢的能力，以及牠們的食素的本性，使牠們跨越千年，仍然具有傳信者和作爲祭牲的條件。

[62] 《提摩太後書》二章四至五節言「凡在軍中當兵的，不將世務纏身，好叫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人若在場上比武，非按規矩，就不能得冠冕。」

[63] 《哥林多前書》九章二十四節言「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著獎賞。」